

珠海港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局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局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珠海港	股票代码	000507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局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薛楠	李然	
办公地址	广东省珠海市情侣南路 278 号	广东省珠海市情侣南路 278 号	
电话	0756--3292216,3292215	0756--3292216,3292215	
电子信箱	zph916@163.com	zph916@163.com	

2、主要财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1,450,667,783.74	1,492,176,639.36	-2.7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28,713,575.11	121,539,155.22	5.9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123,525,124.99	116,197,055.42	6.3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59,409,168.00	-93,117,695.25	163.80%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383	0.1376	0.51%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383	0.1376	0.5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45%	2.52%	-0.07%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 增减
总资产（元）	10,468,824,315.02	9,250,908,034.77	13.1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5,272,582,014.67	5,186,992,867.74	1.65%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95,235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珠海港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29.64%	275,747,150	71,823,203		
珠海华金领创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珠海华金创盈六号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4.45%	41,436,464	0		
中央企业贫困地区产业投资基金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2.97%	27,624,309	0		
张沐城	境内自然人	1.87%	17,400,000	0		
珠海科技奖励基金会	境内非国有法人	1.53%	14,256,000	14,256,000		
王海榕	境内自然人	0.77%	7,200,049	0		
王树	境内自然人	0.60%	5,599,500	0		
吴民	境内自然人	0.50%	4,658,180	0		
莫家碧	境内自然人	0.40%	3,730,200	0		

珠海教育基金会	境内非国有法人	0.33%	3,088,800	3,088,8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前十名股东中，第一大股东珠海港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与其他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也不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未知其他股东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无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公司债券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是

(1) 公司债券基本信息

债券名称	债券简称	债券代码	发行日	到期日	债券余额（万元）	利率
珠海港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	16 珠海债	112479	2016 年 11 月 22 日	2021 年 11 月 21 日	59,799	4.10%
珠海港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面向合	20 珠海 01	149188	2020 年 08 月 03 日	2025 年 08 月 03 日	40,000	4.15%

格投资者 公开发行 公司债券 (第一期)						
-------------------------------	--	--	--	--	--	--

(2) 截至报告期末的财务指标

项目	本报告期末	上年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末增减
资产负债率	44.98%	38.87%	6.11%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EBITDA 利息保障倍数	4.59	4.89	-6.13%

三、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报告期经营情况简介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2020 年上半年，新冠肺炎疫情全球肆虐，致使全球经济衰退加剧、供需结构失衡、资本市场一度恐慌性急跌，同时主要经济体实施关税壁垒、技术封锁，全球供应链及贸易交流受到巨大冲击；中国经济社会发展亦面临前所未有的挑战，但得益于对疫情的有效防控、更加灵活适度的货币政策及进一步的改革开放，复工复产有序稳步恢复，国内经济复苏态势持续向好。

面对突如其来的疫情和错综复杂的国际国内形势，在珠海市委、市政府、市国资委和大股东的大力支持下，在证券监管部门的正确指导下，公司董事局、经营层带领广大员工，立足抗疫复产“两手都要硬、两战都要赢”的总目标，持之以恒做好疫情防控，全面有序恢复生产经营，一方面制定防疫工作方案，做到人员检测防护到位，防疫物资储备到位，宣传教育到位，确保全体员工零感染；另一方面通过客户费用减免、稳定航线、为防疫物资提供高效运输，以及组织员工参与社区疫情防控、捐款、献血等方式承担企业应尽社会责任；同时多措并举快速实现全面、安全有序地复工生产，通过持续深入实施四大战略，着力培育港口航运、物流供应链、能源环保和港城建设四大业务板块，发展质量稳步提升。上半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145,066.78 万元，同比下降 2.78%；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2,871.36 万元，同比增长 5.9%。

2、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1) 与上一会计期间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17 年 7 月 5 日，财政部发布关于修订印发《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的通知(财会[2017]22 号)，境内上市企业，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首次执行新收入准则的企业，应当根据首次执行本准则的累积影响数，调整首次执行新收入准则当年年初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对可比期间信息不予调整。

(2) 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3) 与上一会计期间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详见第十一节财务报告八、合并范围的变更